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2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2
十、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是中国社会科学院下属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研究所，筹建于1956年，成立于1958年，时属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1977年改属中国社会科学院。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主要从事对国家法治建设具有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意义的学术问题研究，承接中央有关部门交办和委托的研究课题。主要研究领域包括：法理学、法制史、宪法学、行政法学、民法学、商法学、经济法学、知识产权法学、刑法学、刑事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学、社会法学、网络与信息法学、生态法学、实证法学、党内法规研究等。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的主要职责：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研究法学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建设国家高端法治智库，培养各类法学人才，开展法学领域国际学术交流活动。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内设 20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科研处、人事处、法理研究室、法制史研究室、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民法研究室、商法研究室、经济法研究室、社会法研究室、刑法研究室、诉讼法研究室、生态法研究室、知识产权研究室、网络与信息法研究室、法治国情调查研究室、法治战略研究室、《法学研究》编辑部、《环球法律评论》编辑部、院图书馆法学分馆。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86.24	一、科学技术支出	9	7,026.4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121.99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	431.85
三、事业收入	3	1,783.07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	232.68
四、其他收入	4	228.39		12	
本年收入合计	5	7,919.68	本年支出合计	13	7,691.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6	31.50	结余分配	14	153.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7	876.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	983.14
总计	8	8,827.67	总计	16	8,827.6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919.68	5,786.24	121.99	1,783.07			228.3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194.06	5,175.06	121.99	1,783.07			113.95
20606	社会科学	7,154.07	5,135.07	121.99	1,783.07			113.95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6,848.18	5,135.07	121.99	1,477.18			113.95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305.89			305.89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39.99	39.99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39.99	39.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94	393.41					99.5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9.53						99.53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99.53						99.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3.41	393.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17	252.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1.24	141.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68	217.77					14.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68	217.77					14.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45	105.93					10.52
2210202	提租补贴	21.96	21.96					
2210203	购房补贴	94.28	89.88					4.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 691. 01	3, 083. 29	4, 530. 93	76. 7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 026. 48	2, 418. 76	4, 530. 93	76. 79		
20606	社会科学	6, 914. 61	2, 418. 76	4, 419. 06	76. 79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6, 715. 10	2, 219. 25	4, 419. 06	76. 79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199. 51	199. 51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111. 87		111. 87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111. 87		111. 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 85	431. 8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 40	52. 40				
2080115	博士后日常经费	52. 40	52. 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9. 45	379. 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 17	252. 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 28	127. 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2. 68	232. 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2. 68	232. 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 45	116. 45				
2210202	提租补贴	21. 96	21. 96				
2210203	购房补贴	94. 28	94. 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86.24	一、科学技术支出	10	4,875.72	4,875.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	379.45	379.4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	217.77	217.77		
本年收入合计	4	5,786.24	本年支出合计	13	5,472.94	5,472.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	621.6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	934.91	934.9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	621.62		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			1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8			17				
总计	9	6,407.86	总计	18	6,407.86	6,407.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472.94	2,384.05	3,088.8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75.72	1,786.83	3,088.89
20606	社会科学	4,763.85	1,786.83	2,977.02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4,763.85	1,786.83	2,977.02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111.87		111.87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111.87		111.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45	379.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9.45	379.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17	252.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28	127.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7.77	217.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7.77	217.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93	105.93	
2210202	提租补贴	21.96	21.96	
2210203	购房补贴	89.88	89.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8.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90	310	资本性支出	25.50
30101	基本工资	714.37	30201	办公费	8.6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50
30102	津贴补贴	208.83	30202	印刷费	0.75			
30103	奖金	24.00	30204	手续费	0.80			
30107	绩效工资	300.62	30205	水费	1.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2.17	30206	电费	18.3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7.28	30207	邮电费	8.1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85	30211	差旅费	2.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93	30213	维修（护）费	12.46			
30114	医疗费	66.94	30226	劳务费	8.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48	30228	工会经费	49.91			
30301	离休费	44.34	30229	福利费	6.90			
30302	退休费	89.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6			
30304	抚恤金	63.7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5			
30307	医疗费补助	54.6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5						
人员经费合计		2,165.64	公用经费合计					218.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0		4.80		4.80		2.16		2.16		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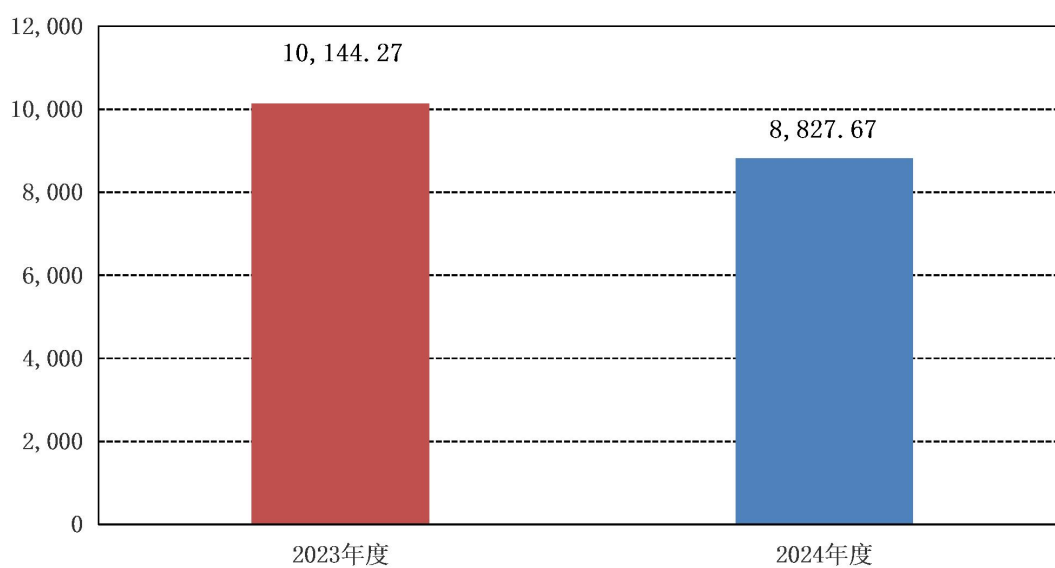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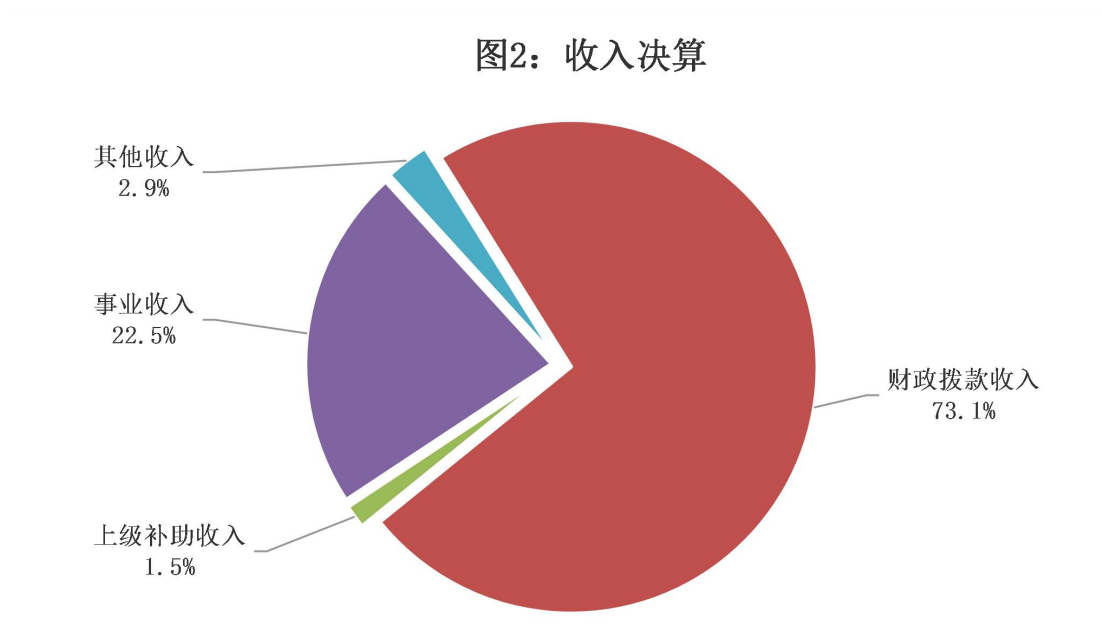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827.6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16.6 万元，下降 13%，主要是事业收支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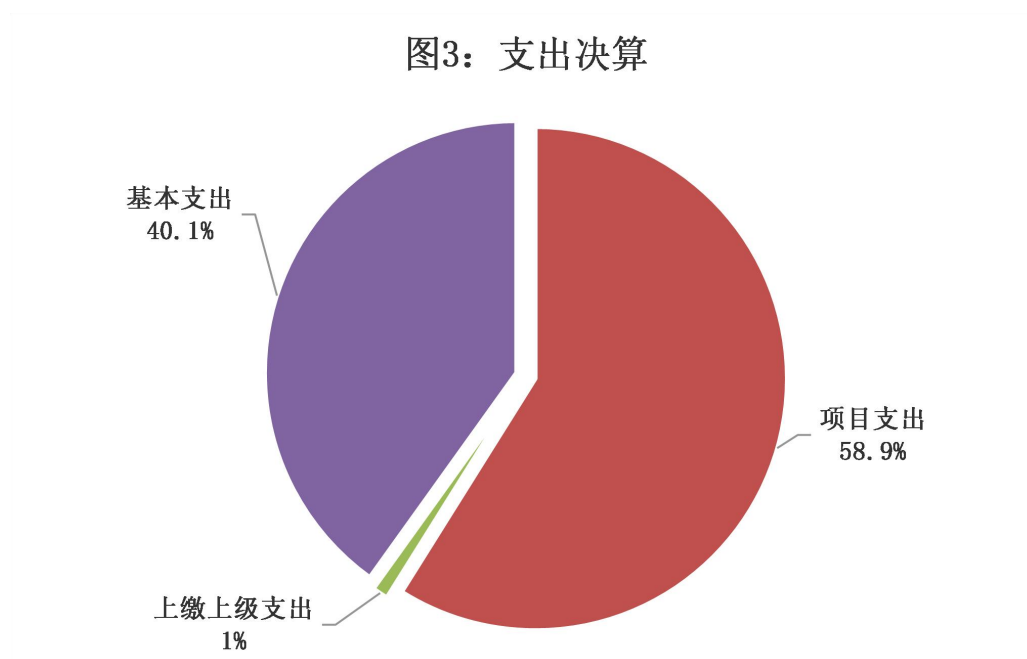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919.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86.24 万元，占 73.1%；上级补助收入 121.99 万元，占 1.5%；事业收入 1,783.07 万元，占 22.5%；其他收入 228.39 万元，占 2.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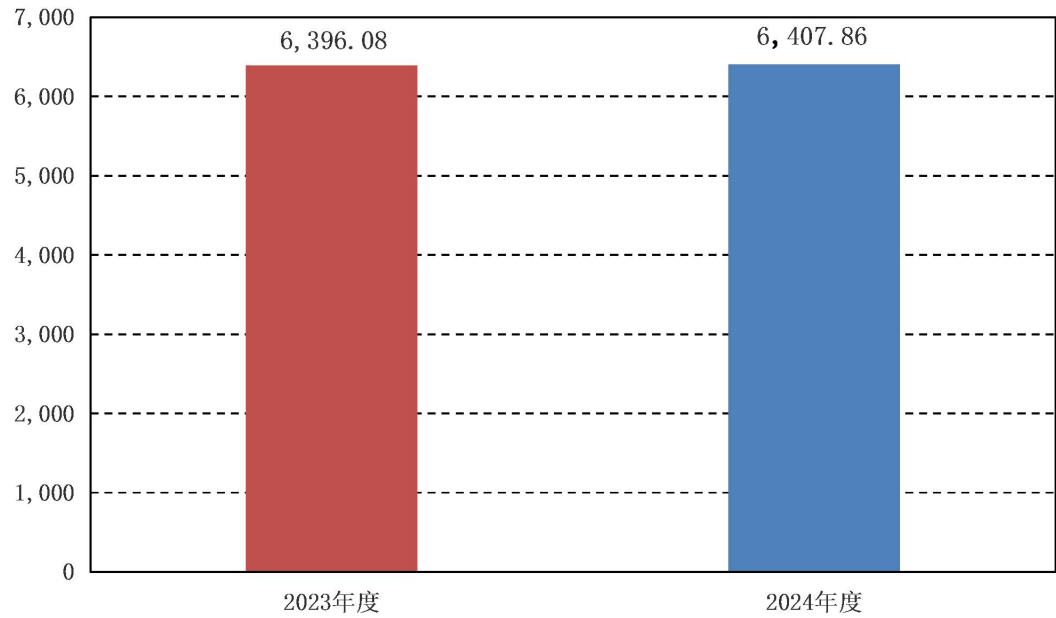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691.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83.29 万元，占 40.1%；项目支出 4,530.93 万元，占 58.9%；上缴上级支出 76.79 万元，占 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407.8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78 万元，增长 0.2%。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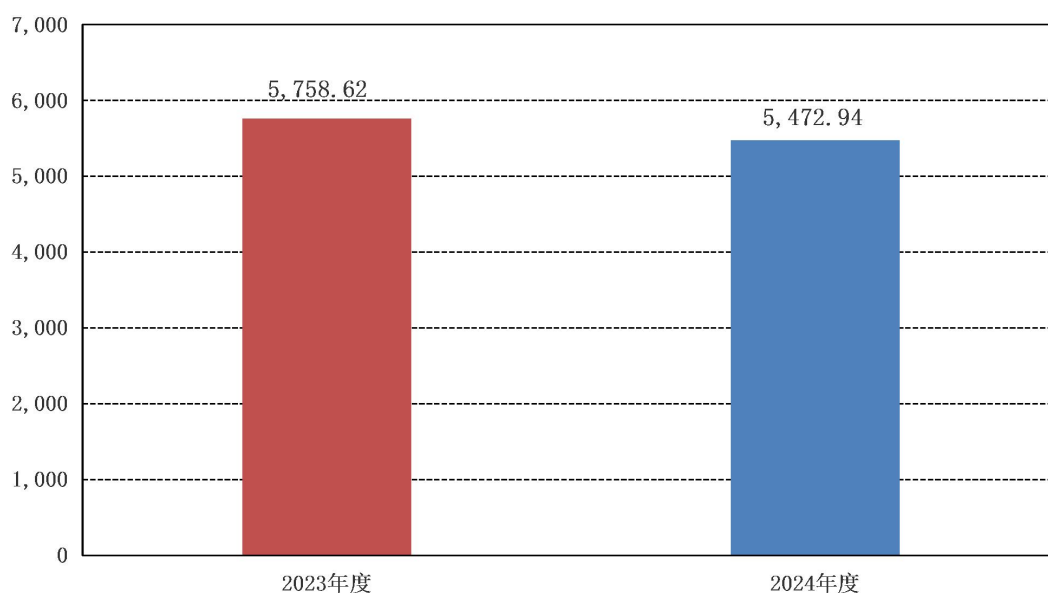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72.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1.2%。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5.68 万元，下降 5%。主要是科研活动支出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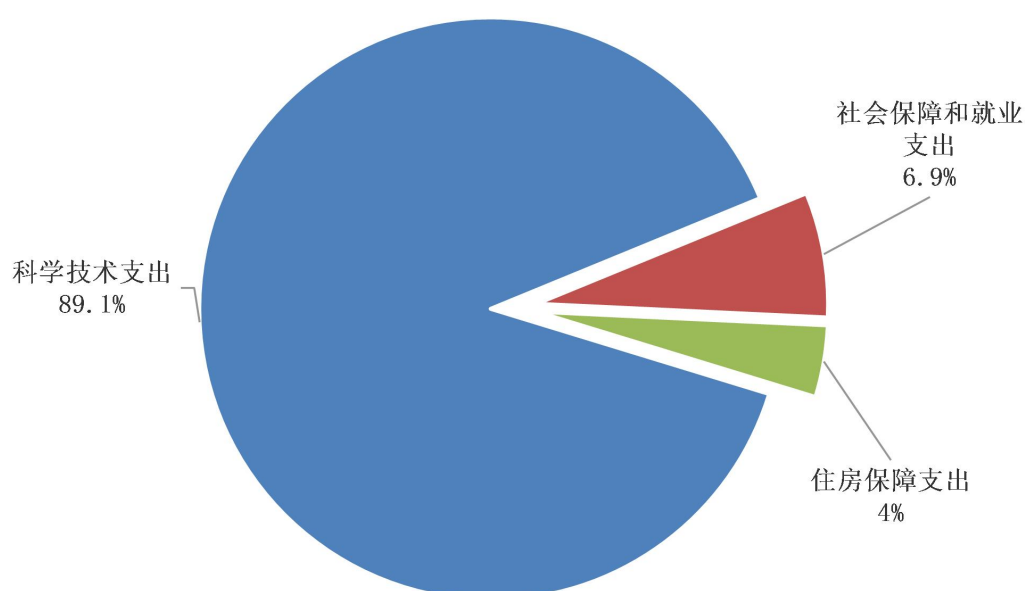
图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72.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 4,875.72 万元，占 89.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9.45 万元，占 6.9%；住房保障支出 217.77 万元，占 4%。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739.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2.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其中：

1.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会科学研究（项）

年初预算为 5,087.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63.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交流与合作（款）国际交流与合作（项）

年初预算为 39.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执行中按规定使用了以前年度结转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52.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4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05.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21.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89.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84.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65.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18.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增加 0.7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根据中央文件精神，我单位从 2017 年度起，教学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开展学术交流合作经费实行区别管理，不再纳入中央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进行额度控制。因此，2024 年度我单位“三公”经费中无“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增加 0.7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 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财政拨款预算，本年度无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16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增加 0.79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车辆使用年限增长，车辆维修费支出增加。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2024 年度，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财政拨款预算，本年度无支出。

八、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我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6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3.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7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22.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31.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6.3%。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为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我单位完成了 2024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绩效自评覆盖 2024 年度预算批复的所有项目，包括 7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会科学研究（项）：反映各研究单位为保障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的基本支出，以及为完成社会科学研究任务及事业发展目标用于研究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八、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科基金支出（项）：反映各研究单位有关社科基金的支出。

九、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交流与合作（款）国际交流与合作（项）：反映为提升国家科技水平与国外政府和国际组织开展合作研究、科技交流等方面的支出。主要为各研究单位开展社会科学研究而进行的国际合作与学术交流的专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博士后日常经费（项）：反映各研究单位有关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博士后人员日常经费及相应管理工作经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上缴上级支出：指按照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二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二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